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愷宜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22
電子信箱：ax494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4300120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1份 (35716524_11430012094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
研習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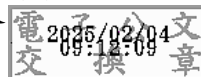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3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 育
研習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由本局、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中 山
國中及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合辦，研習期間自114年 3月
12日至114年6月18日止（上課內容及日期請參閱計畫
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 - （一）即日起至114年2月24日（週一）止（ 額滿提前截
止）。
 - （二）請逕至「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」 網站登錄報名（
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，並將個人基本資料
以 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：ss884017@ gmail.
com ，俾通知學員錄取上課。



(三)錄取名單將於報名後於「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」網站
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cearoc>) 公告，不
再 另行個別通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、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